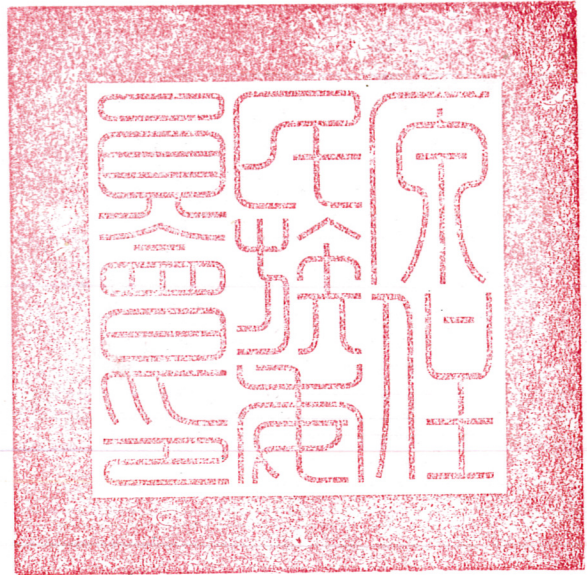


原住民族委員會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20 日
發文字號：原民經字第 1060001085 號



廢止「原住民保留地森林保育計畫實施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主任委員 夷將·拔路兒
Icyang·Parod